

附件

香洲海关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5 年版）

一、概述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进一步提高香洲海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制订本目录。凡列入目录的事项，除《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可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均应按要求主动公开并及时更新。

（一）公开事项和内容。

重点公开：机构信息、履职依据、计划总结、行政审批事项、财务信息、行政执法信息、综合管理以及其他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海关政府信息等 8 类、21 项内容。我关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对目录事项进行梳理，及时调整和不断增加公开内容。

（二）公开时限。

公开时限为自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公开期限另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公开方式。

拱北海关门户网站（gongbei.customs.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是我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集中、统一发布拱北海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四）责任主体。

办公室牵头，各科室根据责任分工分别负责（详见基本目录“责任科室”列）。

（五）监督渠道。

办公室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香洲海关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梅华东路 48 号，香洲海关办公室，邮政编码：519000；

受理时间：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00。

电子邮箱：xzzwgk@customs.gov.cn；

联系电话：0756-2133221。

二、基本目录

公开类别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科室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办公地址、办公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办公室
	2	关领导信息	关领导姓名、职务等信息。	人政科

	3	机构职能	香洲海关概况。	办公室
	4		组织机构设置。	人政科
二、履职依据	5	履职依据	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 通知通告等。	各业务科
三、计划总结	6	计划总结	香洲海关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信息。	办公室
四、行政审批事 项	7	审批事项目录	行政审批事项公开目录、受理场所等信息。	审批办
	8	行政审批事项 服务指南	行政审批事项服务指南。	审批办
	9	行政审批事项 办理结果	行政许可结果信息。	审批办
五、财务信息	10	预决算信息	预算、决算信息。	综保科
	11	政府采购	组织实施的政府采购意向和实施情况。	综保科
六、行政执法信 息	12	行政处罚结果	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案件结果。	法审科
	13		检验检疫行政处罚案件结果。	法审科

	14	行政执法年报	年度行政执法年报。	法审科
七、综合管理	15	政府信息公开 相关信息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年度报告、年度工作要点、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等信息。	办公室
	16	公众参与	信访工作机构通信地址、接待时间和地点；业务咨询服务渠道。	办公室
	17		走私违规举报渠道。	办公室
	18		廉政举报渠道。	人政科
八、其他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 海关政府信息	19	权责清单	香洲海关权力和责任清单。	法审科
	20	随机抽查结果	按“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公开实施随机抽查事项的检查结果。	各业务科室
	21	其他	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在依法履职和对外服务过程中，其他应当主动对外公开的海关政府信息。	各科